



## 關於立法會黃潔貞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諮詢市政署及交通事務局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9 年 6 月 14 日第 749/E532/VI/GPAL/2019 號公函轉來黃潔貞議員於 2019 年 5 月 17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6 月 18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市政署表示，為保障道路使用者的安全，會定期巡查本澳各區街道及相關設施的使用狀況，如發現路面有嚴重損毀的跡象，將會盡快安排重鋪。市政署在重鋪道路時往往需按交通管理部門的要求壓縮施工期，以縮減交通調度壓力，因此，在一般情況下，會使用瀝青混凝土進行路面重鋪，以縮短施工期。隨著第 9/2019 號法律修改第 8/2014 號法律《預防和控制環境噪音》的實施，豁免噪音施工之限制能壓縮部分施工期，減輕對交通的影響，市政署會與交通部門密切配合，在儘量減少對居民各方面影響的前提下，推進更多主幹道路鋪設鋼筋混凝土，增加路面的耐用性。

交通事務局表示，開展道路工程難免對交通造成影響，會因應有關工程資料就施工期間的臨時交通措施給予意見。儘管目前《預防和控制環境噪音》已簡化了以行政長官批示對例外情況作出許可之相關行政程序，但不代表任何道路工程都適宜於夜間施工，尤其與民居相近的道路，須考慮施工噪音對居民作息生活的影響，因此相關工程部門會按照實際情況，進行路面材料的選擇及設計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土地工務運輸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2. 為確保承建商採用符合質量及技術要求的材料，土地工務運輸局負責的道路工程均有委託質量控制單位審批、檢測和驗收，從而保證工程的質量；此外，也會適時檢討有關設計標準。

市政署表示，在繁忙路段及未有條件封閉路段作全面維修的路面，一般以小規模的路面維修或以瀝青混凝土填補坑洞，以保障道路使用者的安全。近年，市政署參考鄰近地區及內地的經驗，引入了一體式「瀝青路面熱再生修補車」進行維修路面，該車具備維修機具及修補材料，適合在本澳交通繁忙路段使用，從而提高了維修路面的效率及效能。

3. 土地工務運輸局會因應實際環境情況，在有需要的地點研究建造立體行人過路設施。近年新落成的包括有：蘇亞利斯博士大馬路行人天橋、路環九澳聖母馬路行人天橋、氹仔嘉樂庇總督馬路行人天橋等，而現時正施工中的有：友誼大馬路近漁人碼頭之行人天橋和氹基馬拉斯大馬路空中走廊。此外，本局近年亦不斷優化舊式行人過路設施，在有條件的行人天橋或隧道加裝升降機，已完成的有：關閘西側行人天橋、水坑尾行人天橋、友誼大馬路兩條行人隧道、友誼大馬路南方大廈旁行人天橋及東望洋街行人天橋。

交通事務局表示，一直持續檢視及聽取市民對交通設施的意見，並結合道路實際環境進行整治，如：調整或增設斑馬線、增設減速帶或減速路脊、交通燈或警示燈、安全島、修改路緣、設置鐵欄及交通標誌標線等，完善道路環境，提升行人過路安全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土地工務運輸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土地工務運輸局代局長

Daniel  
劉振滄

二零一九年七月廿七日